附件 1

信宜市青年人才安居补贴申报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></td><td>性　别</td><td></td><td>出生年月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3">此处粘贴
个人一寸免冠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户籍地址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td>婚姻状况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身份证号码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联系电话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全日制
教育学
历学位</td><td></td><td>毕业院校
系及专业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毕业时间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入职时间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工作单位
及职务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单位地址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单位联系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联系电话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单位邮箱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tr><td>补贴类型</td><td colspan="6">☐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,2000 元/人·月
☐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，1000 元/人·月
☐ 国家一流高校、一流学科或国家、省级重点学科（专业）毕业的全日制本科生，800 元/人·月

申报人:

年　月　日</td></tr>
<tr><td>个人银行账户及开户行</td><td colspan="6"></td></tr>
</table>

工作单位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
市住建部门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
市财政部门办理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

填表说明:

1.本表统一使用蓝色或黑色签字笔填写，保证字迹清晰可见。

2.照片：粘贴个人近期一寸免冠照片一张。

3.补贴类型:根据申报人学历情况勾选,只能单选,在对应选项的“□”前打“✓”。

4.本表一式三份，须双面打印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，经审批后，住建部门、财政部门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存一份。

附件 2

承诺书

本人郑重承诺如下:

一、本人已经知悉申请获得政府的青年人才安居补贴的条件、标准、程序和需要提交材料的名称、方式等要求。

二、本人保证所作的陈述和提供的材料真实、合法、准确、有效、充分，复印件与原件一致。

三、保证不以欺骗、造假、恶意串通等违法的手段骗取青年人才安居补贴，如经查实有骗取行为，本人愿意于 60 天内退回青年人才安居补贴，并接受有关部门的依法处理。

承诺人:

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件 3

信宜市青年人才安居补贴____年____月发放名册表

工作单位:　　制表人:　　联系电话:　　年　月　日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补贴项目	补贴金额（元）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备注

住建局审核:　　财政局审核:

附件 4

信宜市青年人才安居补贴_____年____月发放汇总表

工作单位:　　制表人:　　联系电话:　　年　月　日

序号	补贴项目	补贴人数	补贴金额（单位：元）	备注

住建局审核:　　财政局审核:

附件 5

信宜市青年人才安居补贴停止发放表

姓名		性别	
身份证号码		联系电话	
工作单位及职务			
补贴类型	☐ 全日制博士研究生，2000 元/人·月 ☐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，1000 元/人·月 ☐ 国家一流高校、一流学科或国家、省级重点学科（专业）毕业的全日制本科生，800 元/人·月		
停止发放原因		停止发放日期	
个人银行账户			
单位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工作单位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		
市住建部门意见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		
市财政部门 办理情况	（盖章） 年　月　日		

填表说明:

1.本表由工作单位填写。

2.本表一式三份，加盖工作单位公章，经审批后，住建部门、财政部门、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存一份。